

证券代码：000717

证券简称：*ST 韶钢

公告编号：2017-25
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1. 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31 日开市起停牌 1 天，2017 年 4 月 5 日开市起恢复交易；
2. 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5 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证券简称由“*ST 韶钢”变更为“韶钢松山”，证券代码 000717 保持不变。
3.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,142.73 万元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-31,413.07 万元。
4. 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% 变更为 10%。

一、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

鉴于公司 2014 年、2015 年连续两年亏损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了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的特别处理。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：“*ST 韶钢”，退市风险警示后日涨跌幅度限制为：5%。

二、公司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

公司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瑞华审字[2017]第 02280021 号）。经审计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5,849.16 万元，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9.73 亿元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,142.73 万元。本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经营正常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第 13.2.1 条规定，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情形已消除，且公司不存在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第 13.2.10 条的规定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》。2017 年 3 月 10 日，公司

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。

三、公司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所做的工作

2016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采取了以下有效措施，实现了公司扭亏为盈，切实保护了股东的权益。

1. 以优特文化为导向，快速提升现场制造能力

推进精细化管理、精益制造，加快提升综合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。通过优化点检定修制，为生产稳定、精益制造提供设备基础。通过以技术质量攻关为抓手，集中力量提升产品质量，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。

2. 以生存倒逼为动力，紧盯目标、多措并举，全力以赴降成本

一是保障高炉稳定顺行，降低铁水成本。二是继续推行经济运行模式，通过提高设备作业率和机时产量、优化生产组织、推进技术降本等措施，降低运行成本。三是以效能提升为目标，持续降低物流成本。四是优化能源环保体系，降低能源、环保成本。五是优化采购模式，加强库存管理，降低采购成本。六是强化绩效导向，以正向激励提升降本积极性。

3. 通过经营管控系统提升公司资产效率、运营效率和决策水平

推进经营管控功能应用，做好经营决策支持系统建设，强化系统数据挖掘和系统分析工作，提升技术、管理人员的数据应用能力，持续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水平。

4. 以产品结构调整为抓手，创新营销模式、优化销售渠道

加大重点产品和关键技术的攻关，加大产品结构优化力度，针对不同产品，优化销售渠道，重点推进高边际贡献产品的销售，同时探索电商营销新模式，推进电商生态圈建立。

5. 继续以效率提升为目标，坚定不移地实施管理瘦身，组织机构变革，人力资源优化工作。

6. 发挥集团协同优势，强化现金流和信用风险管控，确保资金链安全

充分发挥集团资源优势，拓展融资渠道，保持低库存运营策略，提高资金的运营效率，确保资金链安全。

四、公司申请事项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，自 2017 年 4 月 5 日起撤销本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第 13.2.18 条规定，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停牌一天，2017 年 4 月 5 日起恢复正常交易。公司股票简称由“*ST 韶钢”变更为“韶钢松山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000717”，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恢复为 10%。

五、其他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，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年3月31日